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 函

機關地址：804 高雄市鼓山區臨海二路62號

聯絡人：陳家珍

聯絡電話：07-5622621

電子郵件：jennychen@twport.com.tw

10487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3段25號8樓

受文者：中華海員總工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11日

發文字號：高港港字第112621901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使港區業者確實依規定進出港區，將持續發送通行紀錄異常之訊息，相關配合事項詳如說明，請貴單位轉知所屬會員公司或相關承辦人員，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本總公司112年9月27日港總棧字第1121060876號函辦理。
- 二、本公司自112年9月1日起以電子郵件通知進、出商港管制區紀錄異常人員之所屬申請單位，本公司將持續發送紀錄異常通知，請使用者遵守「國際商港管制區通行證申請及使用須知」規範（<https://reurl.cc/mD8zq9>），落實通行證刷進刷出，以留存完整電子通行紀錄，並請各單位帳號管理者，如接獲電子郵件通知，務必轉知通行證持有人相關資訊。
- 三、現階段各單位帳號管理者可於本公司通行證管理系統查詢相關通行異常紀錄，未來通行證持有人可於本公司通行證資訊網自行查詢相關通行異常紀錄，並請確實遵守相關規定，以維護自身通行港區權益。
- 四、如有任何問題或需更多資訊，請利用下列相關客服聯絡資訊：

(一)至通行證資訊網查詢（<https://hep.twport.com.tw/portal/>）

(二)系統客服電話：0809-088-568、0988-528-768

(三)系統客服信箱：twport@utron.com.tw

(四)線上客服：<http://hd.utron.com.tw/Main/>

(五)本分公司：07-5622621、07-5622399、07-5622105

正本：中華民國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港務工會聯合會、中華民國輪船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全國駕駛員職業總工會、高雄市國際輪船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倉庫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鐵路承攬運送業同業公會、高雄市輪船理貨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高雄港引水人辦事處、高雄市船舶日用品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國內輪船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拖駁船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直轄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直轄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高雄港區經濟發展促進會、高雄市聯結車駕駛員職業工會、高雄市汽車駕駛員職業工會、大高雄汽車駕駛員職業工會、高雄市汽車貨櫃CY產業發展協會、屏東縣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台南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台南市直轄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海員總工會、中華海員總工會高雄分會、交通部航港局南部航務中心、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南部分署、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南部分署第五岸巡隊、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內政部移民署國境事務大隊高雄港國境事務隊、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南部管制中心)、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高雄分署、經濟部標準檢驗局高雄分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臺南分局

副本：內政部警政署高雄港務警察總隊、內政部消防署港務消防大隊、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分公司安平港營運處、馬公管理處、業務處(協請轉知相關業者)、棧埠事業處(協請轉知裝卸相關業者)、資訊處

公司總經理 王錦榮